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6)宁0104民初5176号 范皓：本院受理的宁夏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，原告要求：1.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《租赁合同》；2.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房租219194.52元、物业费19757.53元、水费3262.32元；3.判令被告支付房租违约金60000元、水费违约金9512.21元；4.本案诉讼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费用由被告承担。因你下落不明，无法直接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廉政监督卡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告知书，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东三楼三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